訴訟法第273條、第300條、第376條等規定（下併稱系爭規定），有違憲
易字第159號刑事裁定，並應以該裁定為確定終局裁定，先予敘明。按人民
咨夾t爭規定究有何牴觸憲法之處，屬未表明聲請裁判理由之情形，本件聲